

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工程总承包（EPC）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港通招标（施工）[2023] 017）

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

一、招标条件

本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工程总承包（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山东利鑫天然气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项目管道起点为烟台首站，终点为德州齐河末站，全长约 537.3km（其中海域穿越部分约 1.7km），设计输量 180 亿立方/年，设计压力 10.0MPa，管径 D1219mm，干线设置调度中心 1 座，站场 11 座（烟台首站、潮水分输站、蓬莱分输站、招远分输站、潍坊清管站、寿光分输站、桓台分输站、邹平分输站、章丘分输站、济阳分输站、齐河分输站），设线路截断阀室和分输阀室共 23 座。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工程总承包（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工程总承包（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 投标人应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设计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甲级资质，并具有压力管道设计许可证（GA1 级和 GC1 级）。
- (3) 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和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GA1 级和 GC1 级），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具有石油化工外的其他类别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可按照《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实施办法》（建市[2010]210 号）相关规定执行。
- (4)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

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或者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项目经理业绩。

（5）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化工工程师或油气储运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并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的设计负责人业绩。

（6）施工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并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和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石油化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或 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业绩，或者施工项目经理业绩，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

（7）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石油化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或施工技术负责人业绩，或者施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业绩。

注 ①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可互相兼任，但需同时符合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②以上资格条件要求的业绩证明，开标时需提供合同原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所提供的合同如不能充分证明上述业绩要求，须另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无法核实或无法判定的，视为无效业绩。

（8）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或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9）其他人员要求：项目组织机构结构设置合理，岗位配置齐全且能满足工程需要。

以上人员要求均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投标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至少 6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10）投标人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财务、风险承担能力，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状态。

（11）企业信誉良好，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以及其他经济方面的违法行为。

（12）投入的施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全自动焊接设备）数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

以上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业绩及信誉等情况以评标委员会审查认定为准；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烟台市芝罘区环海路 89 号保税港区 5 号路益通大厦 10 楼）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下列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名者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联合体协议书（采用联合体报名的提供）。注：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潍坊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 3 楼开标室（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与惠贤路交叉口西北角）。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潍坊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 3 楼开标室（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与惠贤路交叉口西北角）。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已经批准建设，项目业主（招标人）为山东利鑫天然气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工程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内，经过烟台市、潍坊市、淄博市、滨州市、济南市、德州市。本次招标部分（蓬栖高速—7#阀室）位于烟台市境内。

2.2 项目规模与内容

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项目管道起点为烟台首站，终点为德州齐河末站，全长约 537.3km（其中海域穿越部分约 1.7km），设计输量 180 亿 m³/a，设计压力 10.0MPa，管径 D1219mm，干线设置调度中心 1 座，站场 11 座（烟台首站、潮水分输站、蓬莱分输站、招远

分输站、潍坊清管站、寿光分输站、桓台分输站、邹平分输站、章丘分输站、济阳分输站、齐河分输站），设线路截断阀室和分输阀室共 23 座。

2.3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烟台港西港区 LNG 长输管道工程（蓬栖高速—7#阀室）的施工图设计、材料和设备采购及施工总承包，工程界限为自蓬栖高速西侧第一个平转角后 20m（不含蓬栖高速穿越）至 7#阀室（含该阀室）围墙外 2 米的线路、站场、阀室、外电工程等，全长约 166.9km。

（1）施工图设计

承包人应当依据发包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完成本招标项目自施工图设计启动至竣工验收整个过程的施工图设计服务。设计服务内容包括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及其所需勘察、测量、协助发包人向行业主管部门办理各类设计文件报审、现场设计服务、竣工图编制、在试运投产和工程验收阶段参与并配合发包人办理与设计相关的各类组织工作。

（2）材料及设备采购

承包人应按照设计和技术要求，负责本招标项目约定范围内的材料及设备采购和提供。

（3）工程施工

本招标项目全部工程施工及验收、联合调试、联合试运投产及保驾、培训以及工程保修期相关服务等。

注 自控系统、通信工程、站场单体建筑物及室外配套、数字化管道建设、智能管理平台的施工及材料设备均不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承包人的详细工作范围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设一个标段。

2.5 工期要求

总工期 12 个月。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1 月，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开工指令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投标人应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设计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甲级资质，并具有压力管道设计许可证（GA1 级和 GC1 级）。
- （3）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和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GA1 级和 GC1 级），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具有石油化工外的

其他类别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可按照《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实施办法》（建市[2010]210号）相关规定执行。

（4）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或者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项目经理业绩。

（5）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化工工程师或油气储运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并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的设计负责人业绩。

（6）施工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并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和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石油化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或 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业绩，或者施工项目经理业绩，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

（7）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专业），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具有石油化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或施工技术负责人业绩，或者施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业绩。

注 ①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可互相兼任，但需同时符合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②以上资格条件要求的业绩证明，开标时需提供合同原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所提供的合同如不能充分证明上述业绩要求，须另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无法核实或无法判定的，视为无效业绩。

（8）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或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9）其他人员要求：项目组织机构结构设置合理，岗位配置齐全且能满足工程需要。

以上人员要求均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投标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至少 6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10）投标人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财务、风险承担能力，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状态。

（11）企业信誉良好，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以及其他经济方面的违法行为。

（12）投入的施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全自动焊接设备）数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

以上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业绩及信誉等情况以评标委员会审查认定为淮。

3.2 联合体投标

3.2.1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

3.2.2 联合体组成成员最多为 3 家。联合体各方需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烟台市芝罘区环海路 89 号保税港区 5 号路益通大厦 10 楼)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下列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名者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联合体协议书(采用联合体报名的提供)。

注: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地点为潍坊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 3 楼开标室(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与惠贤路交叉口西北角)。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shandong.gov.cn/>、潍坊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weifang.gov.cn/wfggzy/>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山东利鑫天然气有限公司

地 址: 烟台市芝罘区金融服务中心 8 楼

联 系 人: 赵瑞霜

电 话: 17762099779

电子邮件: 1885460797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烟台市芝罘区环海路 89 号

联 系 人： 李学杰、冯丹丹

电 话： 0535-7401046、7401043

电子邮件： gtzbd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学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